

**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审核报告	
— 鉴证报告	
—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 资金的专项说明	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



XYZH/2019XAA30354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力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止日为2019年7月26日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铂力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注册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铂力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铂力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相关内容进行了专项鉴证,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经鉴证，我们认为，铂力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铂力特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卫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卫娟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现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170 号”文《关于同意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33.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0,000,0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后的余额 608,803,773.58 元，已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明细如下：

监管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120078801800000556	500,000,000.00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103682331275	108,803,773.58
合计		608,803,773.58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各项费用人民币 61,330,799.39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8,669,200.61 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出具了 XYZH/2019XAA30335 号《验资报告》。

公司发行费用总额 61,330,799.39 元，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3,044,339.62 元，明细如下：

项目	发行费用总额 (不含税)	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 发行费用金额 (不含税)
保荐费及承销费	52,800,000.00	1,603,773.58
审计费用	2,087,735.85	1,144,339.62
律师费用	2,169,811.32	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3,641,509.45	0.00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631,742.77	296,226.42
合计	61,330,799.39	3,044,339.6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方向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文号	项目环评批复文号
1	科技创新领域	金属增材制造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60,000.00	60,000.00	3年	西安市高新区行政审批局批文 2018-610161-41-03-051696	高新环评批复第 [2018]085号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70,000.00	70,000.00	—	—	—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投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人民币 598,669,200.61 元，将全部投资于金属增材制造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33.6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募集资金投资	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1	工程费用	20,128.00	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104.00	0.00
3	生产线建设	23,502.00	333.60
4	预备费	2,879.00	0.00
5	铺底流动资金	7,253.92	0.00
	合计（万元）	59,866.92	333.60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及已支付自筹资金	本次置换金额
1	工程费用	0.00	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0.00	0.00
3	生产线建设	333.60	333.60
4	预备费	0.00	0.00
5	铺底流动资金	0.00	0.00
6	发行费用	304.43	304.43
合计（万元）		638.03	638.03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营业执照

(副本)(3-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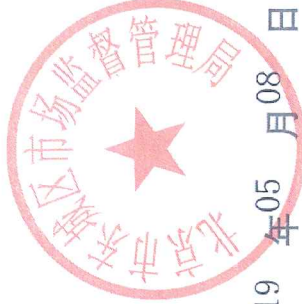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19年05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001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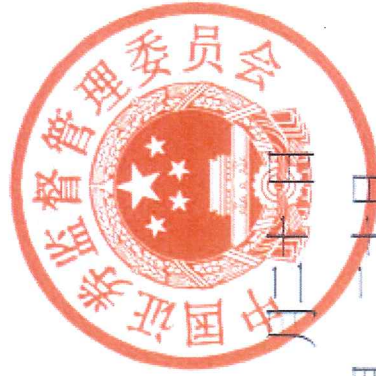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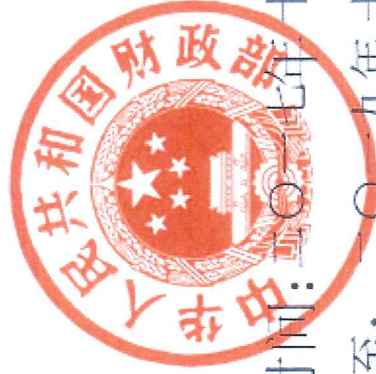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张克



证书号：16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

姓名 Full name 田叶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12-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2321196112280214



610000380603

陕西省

2006 9 29

证书编号: 6100003806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9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卫婵
 Full name: 卫婵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7-12-26
 Date of birth: 1977-12-26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
 身份证号: 142622197712261520
 Identity card No.: 142622197712261520



姓名: 卫婵
 证书编号: 11000165007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16500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2 月 1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2 月 28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